

提要分析

壹、土地

- 一、土地面積：本市 113 年底行政區域面積為 2,214.8968 平方公里，分為中區、東區、南區、西區、北區、西屯、南屯、北屯、豐原、東勢、大甲、清水、沙鹿、梧棲、后里、神岡、潭子、大雅、新社、石岡、外埔、大安、烏日、大肚、龍井、霧峰、太平、大里及和平 29 個區；其中以和平區面積 1,037.8192 平方公里為最大，占全市面積 46.86%。
- 二、登記土地面積：本市 113 年底已登記公私有土地面積共計 21 萬 451 公頃，較 112 年底增加 166 公頃；其中公有地面積占已登記土地面積 64.99%，私有地面積占已登記土地面積 34.71%，公私共有地面積僅占已登記土地面積 0.31%。
- 三、公告土地現值：本市 113 年土地總計 159 萬 9,648 筆，面積 21 萬 269 公頃，現值總額 13 兆 8,821 億 477 萬元；其中都市土地 119 萬 3,049 筆，面積 4 萬 8,849 公頃，現值 12 兆 1,630 億 8,784 萬元；非都市土地 40 萬 6,599 筆，面積 16 萬 1,419 公頃，現值 1 兆 7,190 億 1,693 萬元。

貳、人口成長

- 一、人口成長概況：本市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為直轄市，合併原臺中市 8 個及原臺中縣 21 個行政區，至 113 年底人口已達 286 萬 601 人（其中男性 139 萬 6,597 人，女性 146 萬 4,004 人，性比例為 95.40），較 112 年底人口 284 萬 5,909 人增加 1 萬 4,692 人，成長率 0.52%。113 年自然減少人數 4,457 人，自然增加率為-1.56‰；社會增加人數為 1 萬 9,149 人，社會增加率為 6.71‰；總增加率為 5.15‰。
- 二、人口分布與密度：本市 113 年底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 1,292 人，若按各區比較，以北區每平方公里 2 萬 694 人最稠密，中區 2 萬 339 人次之，西區 1 萬 9,966 人居第 3 位；和平、新社及東勢等 3 區人口較稀，每平方公里均在 500 人以下。
- 三、人口結構分析：本市 103 年底未滿 15 歲之人口占全市人口 15.35%，15 至未滿 65 歲之人口（適於工作年齡之人口）占 74.86%，65 歲以上人口

占 9.79%。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比率呈逐年上升之勢，至 113 年底達 16.58%，較 112 年底上升 0.79 個百分點；其中東勢區最高為 24.43%，其次為石岡區 23.74%及新社區 23.04%，最低者為南屯區 13.00%，次低為沙鹿區 14.06%。另本市未滿 15 歲人口比率則逐年下降，113 年底為 13.02%；其中中區最高為 18.26%，其次為沙鹿區 15.71%及南屯區 14.98%，而石岡區 8.57%、大安區 8.70%及新社區 8.78%則相對較低。又全市人口老化指數達 127.29，各區中以石岡區 277.04、東勢區 269.41 及新社區 262.59 相對較高；而南屯區 86.79、沙鹿區 89.46 及大雅區 102.56 則相對較低。

參、婚育概況

一、婚姻狀況：本市 113 年底設籍人口計 286 萬 601 人，15 歲以上人口計 248 萬 8,030 人（占 86.98%），其婚姻狀況，未婚者占 34.64%，有配偶者占 49.81%，離婚者占 9.37%，喪偶者占 6.18%；與 112 年底相較，離婚及喪偶者比率分別增加 0.18 及 0.06 個百分點，未婚、有偶者比率則減少 0.03 及 0.21 個百分點。113 年登記結婚對數計 1 萬 6,516 對，較 112 年之 1 萬 6,544 對減少 28 對（-0.17%）；粗結婚率為 5.79‰，較 112 年之 5.85‰減少 0.06 個千分點；其中有 2,438 對之配偶為非本國籍人士，占當年總結婚對數之 14.76%，配偶為大陸港澳人士占 4.89%，配偶為其他外籍人士占 9.88%。113 年登記離婚對數計 6,963 對，較 112 年之 6,651 對增加 312 對（4.69%）；粗離婚率為 2.44‰，較 112 年之 2.35‰增加 0.09 個千分點；其中有 913 對之離婚對象為非本國籍人士，占當年總離婚對數之 13.11%，離婚對象為大陸港澳人士占 6.56%，對象為其他外籍人士占 6.55%。

二、生育情形：本市 113 年嬰兒出生登記數為 1 萬 6,112 人，隨著近年來女性晚婚之情形，出生嬰兒之生母年齡逐年提高，就 113 年生母年齡層分析，以 30 歲至未滿 35 歲者占 38.23%為最多，25 歲至未滿 30 歲者占 23.49%居次，35 歲至未滿 40 歲者占 23.03%再次之。

肆、勞動就業

- 一、勞動力人口：勞動力人口係指年滿 15 歲以上，有工作能力及工作意願，而希望獲得有酬工作之民間人口，用以衡量勞動力之質量供應與就業失業變動情況，供為培育人力資源，規劃社經發展所需人力，以及加強職業訓練與輔導之依據。本市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在 113 年平均為 244.9 萬人，勞動力人口為 149.6 萬人，勞動力參與率為 61.1%。
- 二、就業人口：就業人口係指在調查標準週內曾從事有酬工作或工作達 15 小時以上無酬工作者之勞動力人口，本市 113 年平均就業人數為 144.5 萬人，失業率為 3.4%；平均共有 85.1 萬人係從事服務業（含批發及零售業、住宿及餐飲業、運輸及倉儲業、金融及保險業以及其他服務業等），占就業人口比率達 58.89%；從事工業者（含礦業及土石採取業、製造業、電力及燃氣供應業、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、營建工程業），平均有 56.2 萬人，占就業人數 38.89%；從事農林漁牧業者最少，近 10 年來均不及 5.00%。若按就業人口之從業身分觀察，113 年平均受僱者大約有 114.5 萬人（占 79.21%），雇主及自營作業者約 22.3 萬人（占 15.46%），無酬家屬工作者約有 7.7 萬人（占 5.33%）。

伍、教育文化

- 一、學校概況：本市 113 學年度各級學校計 1,103 所，其中大學 17 所、高級中等學校 53 所、國民中學 70 所、國民小學 238 所、幼兒園 725 所。
- 二、教師人數：本市 113 學年度各級學校教師計 3 萬 3,896 人，其中大學 6,238 人、高級中等學校 6,589 人、國民中學 5,607 人、國民小學 1 萬 2,628 人、幼兒園 2,834 人。
- 三、學生人數：本市 113 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計 57 萬 3,501 人，其中大學 17 萬 810 人、專科 4,912 人、高級中等學校 7 萬 7,515 人、國民中學 7 萬 7,345 人、國民小學 16 萬 5,484 人、幼兒園 7 萬 7,435 人。
- 四、圖書館：本市 113 年底圖書館藏書共計 627 萬 4,988 冊，其中中文書 597 萬 4,425 冊，外文書 30 萬 563 冊；另外，113 年計有 2,024 萬 4,358 借閱冊次和 725 萬 7,879 借閱人次。
- 五、藝文活動：本市境內 113 年舉辦各類藝文活動共 7,071 個，出席人次計 3,759 萬人次，主要以語文與圖書 2,145 個最多，視覺藝術 1,251 個居次，

影視/廣播 762 個居第 3 位。

陸、工商經濟

- 一、商業登記：本市 113 年底商業登記家數為 13 萬 6,212 家，較 112 年底增加 3,375 家 (2.54%)；全年創設登記 9,718 家，歇業登記 6,322 家。按行業別分，前 3 名分別為批發及零售業 7 萬 583 家 (占 51.82%)、製造業 1 萬 4,679 家 (占 10.78%) 和營建工程業 1 萬 3,381 家 (占 9.82%)。
- 二、公司登記：本市 113 年底公司登記家數為 12 萬 1,694 家，較 112 年底增加 3,976 家 (3.38%)。按組織別分，以有限公司 9 萬 3,757 家 (占 77.04%) 最多，股份有限公司 2 萬 7,480 家 (占 22.58%) 次之。按行業別分，前 3 名分別為製造業 3 萬 5,462 家 (占 29.14%)、營建工程業 1 萬 8,629 家 (占 15.31%) 和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 萬 6,335 家 (占 13.42%)。
- 三、工廠登記：本市 113 年底工廠登記家數為 1 萬 9,089 家，較 112 年底減少 6 家 (-0.03%)。按行業別分，前 3 名分別為金屬製品製造業 6,874 家 (占 36.01%)、機械設備製造業 4,360 家 (占 22.84%) 和塑膠製品製造業 1,584 家 (占 8.30%)。

柒、農林漁牧

- 一、農業耕地面積：本市 113 年底農耕土地面積為 4 萬 7,434.37 公頃，約占土地總面積之 21.42%；其中短期耕作地為 2 萬 3,959.36 公頃 (占 50.51%)，長期耕作地為 2 萬 1,738.86 公頃 (占 45.83%)。
- 二、農業戶口：本市 112 年底全體農戶 (含從事及未從事者) 計有 6 萬 7,712 戶，其中自耕農 5 萬 6,601 戶 (占 83.59%)，半自耕農 6,998 戶 (占 10.33%)，耕地全部非自有 3,776 戶 (占 5.58%)，無耕地者 337 戶 (占 0.50%)。
- 三、畜牧：本市 112 年底計有豬 8 萬 3,600 頭，較 111 年底增加 0.39%；乳牛 3,700 頭，減少 1.83%。
- 四、家禽：本市 112 年底計有雞 2,149.99 千隻，較 111 年底增加 18.21%；鴨 53.04 千隻，減少 26.67%。

捌、財政金融

- 一、總預算歲入：本市 114 年度歲入預算數為 1,814.30 億元，其中經常門預算為 1,813.30 億元，占歲入預算數 99.94%，資本門預算為 1.00 億元，占歲入預算數 0.06%。按來源別分，以稅課收入（含中央統籌分配稅款）942.25 億元（占歲入預算數 51.93%）為最多，其次為補助及協助收入 530.31 億元（占 29.23%），再其次為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37.05 億元（占 7.55%）。
- 二、總預算歲出：本市 114 年度歲出預算數為 1,908.09 億元，其中經常門預算數為 1,517.36 億元，資本門預算數 390.73 億元，各占歲出預算數 79.52% 及 20.48%。按政事別分，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713.78 億元（占 37.41%）為最多，其次為社會福利支出 380.67 億元（占 19.95%），再其次為經濟發展支出 315.89 億元（占 16.56%）。
- 三、總決算：本市 113 年度原列總預算歲入（包括追加減）為 1,677.72 億元，總預算歲出（包括追加減）為 1,772.21 億元。據主計處自編總決算之執行結果，歲入決算數為 1,704.47 億元，歲出決算數為 1,666.95 億元。
- 四、附屬單位預決算：據主計處自編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之執行結果，本市 113 年度計有 23 個基金編列附屬單位決算，其中 2 個屬營業基金，21 個屬非營業基金，決算總收入（基金來源）為 1,143.72 億元，總支出（基金用途）為 948.92 億元；收支相抵後盈餘 194.80 億元，其中以臺中市容積代金基金盈餘 58.96 億元最多，其次為臺中市市地重劃基金盈餘 50.72 億元；而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虧損 4.98 億元最多，其次為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虧損 0.59 億元。
- 五、地方稅徵收：本市 113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為 463.02 億元，較 112 年度增加 14.77%；其中以土地增值稅 132.22 億元（占 28.56%）最多，其次為房屋稅 111.87 億元（占 24.16%），再其次為使用牌照稅 96.72 億元（占 20.89%）。
- 六、國稅徵收：本市 113 年度國稅實徵淨額為 2,475.68 億元，較 112 年度增加 15.61%。
- 七、本市金融機構至 113 年底計有 577 家，較 112 年底減 1 家；其中本國銀行及外國銀行 400 家，本國壽險公司 15 家，本國產險公司 21 家，信用

合作社 33 家，農會信用部 102 家，票券金融公司 5 家，證券金融公司 1 家。就行政區分布而言，以西屯區 70 家居冠，西區 61 家次之。

八、本市 113 年底金融機構存款餘額為 6 兆 1,721.83 億元，較 112 年底增加 3.08%；其中本國銀行計 5 兆 3,032.17 億元（占 85.92%）最多。同期放款餘額為 4 兆 5,968.17 億元，較 112 年底增加 7.98%；其中本國銀行放款 4 兆 4,621.18 億元（占 97.07%）為最多。

玖、政府服務

一、市行政組織：本府 113 年底組織分設 23 局、4 處、3 委員會共 30 個一級機關，另置區公所 28 所（不含屬原住民自治區之和平區公所）、戶政事務所 26 所、地政事務所 11 所、衛生所 30 所、高級中學 25 校、國民中學 69 校、國民小學 230 校（光復國中小及梨山國中小不計入國民小學校數）及幼兒園 22 所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不計入幼兒園所數）。

二、公教職員數：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及山地原住民區 113 年底編制內現任公教人員計 3 萬 7,008 人，較 112 年底減少 193 人；其中各級市立學校之教職員占 58.40%，一般行政機關之職員占 41.60%。

三、民意代表：本市 113 年底區域立法委員 8 人，市議員 63 人，原住民區民代表 11 人。

拾、公共建設

一、都市計畫使用分區：本市 113 年底都市計畫土地共計 5 萬 3,870.98 公頃，包含都市發展地區為 3 萬 3,682.36 公頃，及非都市發展地區為 2 萬 188.62 公頃。在都市發展地區中，以公用設施用地面積最大，占都市發展地區 35.08%；在非都市發展地區中，則以農業區面積最大，占非都市發展地區 77.06%。

二、核發建築執照：本市 113 年核發建築管理各項證照案件共計有 4,494 件，9,621 棟；其中建築物建造執照 2,182 件（占 48.55%）最多，其次為使用執照 1,927 件（占 42.88%），拆除執照 385 件（占 8.57%）再次之。113 年本市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總樓地板面積 670 萬 9,887 平方公尺，工

程造價 730 億 1,912.1 萬元；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總樓地板面積 510 萬 9,022 平方公尺，工程造價 547 億 9,261.2 萬元。

三、污水下水道工程：本市 113 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29 萬 9,471 戶，普及率為 27.01%；專用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14 萬 3,243 戶，普及率為 12.92%。

四、自來水：迄 113 年底臺中自來水供水區域總人口為 281 萬 5,857 人，實際供水總人口為 275 萬 5,383 人，供水普及率為 96.32%。

拾壹、交通運輸

一、車輛登記：本市 113 年底機動車輛登記計 306 萬 9,743 輛，較 112 年底增加 4 萬 7,911 輛(1.59%)；各型車輛中包括大客車 3,066 輛(占 0.10%)、小客車 103 萬 3,536 輛(占 33.67%)、大貨車 2 萬 2,038 輛(占 0.72%)、小貨車 12 萬 6,526 輛(占 4.12%)、特種車 8,515 輛(占 0.28%)及機車 187 萬 6,062 輛(占 61.11%)。

二、大眾運輸：本市市區公共汽車 113 年平均行駛延日車數計 1,162 輛，全年行駛里程計 6,233.71 萬公里，客運人次計 8,267.55 萬人次，每輛公車每日平均行駛 147 公里，平均每車每日載客 194 人次。

三、觀光：本市 113 年底共有旅行社 545 家、一般旅館 400 家、國際及一般觀光旅館 8 家；國際及一般觀光旅館房數計有 1,673 間。本市 113 年主要觀光遊憩區遊客共計 6,655 萬 6,130 人次，主要係一中商圈達 917 萬 196 人次最多，草悟道 689 萬 7,383 人次次之，東豐自行車綠廊及后豐鐵馬道(含后里馬場)637 萬 990 人次居第 3 位。

拾貳、社會福利

一、人民團體：本市 113 年底工會團體數有 469 個，個人會員數為 30 萬 3,906 人，團體會員數 517 個；工商團體數有 209 個，自由職業團體數有 276 個；社會團體有 4,193 個。

二、合作事業：本市 113 年底各業合作社計 220 個(專營合作社 206 個，兼營合作社 14 個)，社員數中個人社員 12 萬 797 人，法人社員 37 個，股

金總額 1 億 7,879.9 萬元；其中消費合作社 111 個為最多，占總社數 50.45%，股金 2,406.7 萬元，占總股金 13.46%。

三、社區發展：本市截至 113 年底社區發展協會數 609 個，並有社區活動中心 246 幢。

四、社會救助：本市 113 年底低收入戶總戶數 1 萬 9,916 戶，人數 4 萬 396 人，分別占全市總戶數及總人數之 1.80% 及 1.41%。113 年低收入戶家庭生活扶助補助 12 萬 7,770 人次及 8 萬 66 戶次，發放補助金 9 億 7,690.4 萬元；就學生活補助 6 萬 4,773 人次，發放補助金 4 億 3,850.3 萬元。

五、兒童及少年福利：本市 113 年底托嬰中心 234 所，收托幼兒 8,079 人；安置及教養機構 8 所，收容兒童及少年數為 203 人。113 年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15 萬 5,163 人次，補助金額 3 億 3,698.4 萬元。

六、婦女福利：本市至 113 年底共設置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2 家，婦女中途之家、庇護中心 15 家。婦女福利機構提供諮詢服務 4 萬 6,877 人次，個案管理服務 1 萬 619 人次。

七、老人福利：本市至 113 年底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數共 64 家，其中實際進住人數達 3,236 人，包括長期照護（型）機構 130 人及養護（型）機構 3,106 人。

八、身心障礙者福利：本市 113 年提供生活補助達 28 億 1,561.2 萬元，輔助器具補助 6,912.5 萬元，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助 8 億 480.7 萬元。

拾參、社會治安

一、刑事案件：本市 113 年發生刑事案件 4 萬 3,880 件，破獲件數 2 萬 6,993 件，破獲率 61.52%；犯罪嫌疑犯人數 2 萬 8,688 人，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 1,005.45 人。

二、竊盜案件：本市 113 年竊盜案件發生件數 5,666 件，以普通竊盜 5,105 件最多，占 90.10%。破獲件數 3,755 件，破獲率 66.27%。

三、暴力犯罪：本市 113 年暴力犯罪發生件數 20 件，以強盜搶奪、故意殺人各 8 件最多，各占 40.00%。破獲件數 19 件，破獲率 95.00%。

四、兒童少年犯罪：本市 113 年兒童少年刑案嫌疑犯 1,309 人；其中以詐欺

案件 426 人（占 32.54%）最多。

五、查獲違法經濟案件：本市 113 年查獲違法經濟案件發生 2,564 件，每萬人發生件數 8.99 件；其中以違反洗錢防制法 2,346 件（占 91.50%）最多。按金額分析，查獲違法經濟案件金額估計為 196 億 5,679 萬元；其中以違反金融案件之金額最高，達 143 億 2,858 萬元。

六、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：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包括妨害安寧秩序、妨害善良風俗、妨害公務、妨害他人身體財產等案件。本市 113 年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705 件；其中以妨害善良風俗 259 件（占 36.74%）最多。

七、取締查處各類案件：本市 113 年取締賭博性電玩計 208 件、292 人；取締酒後駕車件數 6,905 件，其中移送法辦 3,293 件；酒後駕車造成人員死亡或受傷之交通事故 968 件，造成 19 人在 30 日內死亡。取締妨害風化場所 75 件，查處色情廣告 445 件，取締違規攤販 2,129 件。

拾肆、公共安全

一、道路交通事故：本市 113 年道路交通事故肇事件數 7 萬 1,223 件，每萬輛機動車肇事件數 233.84 件，造成 288 人死亡、9 萬 3,533 人受傷。分析肇事車輛種類，以機車肇事件數 4 萬 2,004 件最多，自用小客車 2 萬 759 件次之；觀察交通事故發生原因，以汽（機、慢）車駕駛人過失 7 萬 268 件為主要因素。

二、消防安全：本市 113 年全年火災發生 1,320 次，平均每日發生 3.61 次；死亡 29 人，受傷 33 人，被毀房屋 141 間，全年財物損失價值估計達 3,950 萬元；起火原因以因燃燒雜草、垃圾占 41.74% 最多，其次為電氣因素占 19.02%，再其次為敬神掃墓祭祖占 7.58%；起火處所以墓地占 9.92% 最多，其次為路邊占 7.95%。截至 113 年底，消防人員（不含義消）1,872 人、義消人員 4,686 人、消防車 223 輛、救災車 270 輛、消防勤務車（不含勤務機車）26 輛、救護車 122 輛。本市 113 年火災救護出動 5 萬 4,611 人次，火場救出 40 人，緊急救護出動 16 萬 1,647 車次，急救送醫 12 萬 746 人次。

拾伍、醫療保健

- 一、醫事人員：本市 112 年底醫事人員 4 萬 8,602 人，平均每萬人中擁有執業醫事人員 171 人，每一醫事人員約服務市民 59 人。
- 二、醫療機構及病床數：本市 112 年底公私立醫療院所家數計 3,687 家，其中醫院 65 家，診所 3,622 家。病床數共有 2 萬 2,425 床，其中醫院開放病床數 1 萬 8,939 床(占 84.45%)中，一般病床有 1 萬 3,789 床，特殊病床有 5,150 床，而診所病床數共有 3,486 床。
- 三、藥商家數：本市藥商家數自 103 年底 8,582 家，增至 113 年底 1 萬 2,592 家，計增加 46.73%；其中藥局 1,186 家，西藥商 594 家，中藥商 1,261 家，醫療器材商 9,551 家。
- 四、預防接種：本市 113 年預防接種人數計 37 萬 9,488 人次，其中以五合一疫苗占 20.09%最多，其次為 B 型肝炎疫苗占 15.87%，再其次為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占 15.47%。
- 五、主要十大死亡原因：本市 112 年死亡者總數 2 萬 839 人，主要死亡原因為惡性腫瘤占 27.44%，其次為心臟疾病(高血壓性疾病除外)占 8.07%，餘依次為肺炎占 7.82%、糖尿病占 7.44%、腦血管疾病占 5.75%、高血壓性疾病占 4.50%、嚴重特殊傳染肺炎(COVID-19)占 4.41%、事故傷害占 3.76%、腎炎、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占 3.36%、慢性下呼吸道疾病占 2.63%，其他各項疾病引起之死因則占 24.81%。

拾陸、環境保護

- 一、空氣污染防治：本市 113 年各空氣污染測站月平均落塵量為 3.37 公噸/平方公里，較 112 年減少 0.13 公噸/平方公里；總懸浮微粒為 47.8 微克/立方公尺，增加 0.5 微克/立方公尺；二氧化硫月平均濃度為 1.30ppb，減少 0.14ppb；臭氧月平均濃度為 54.52ppb，減少 1.36ppb。
- 二、一般廢棄物產生情形：本市 113 年一般廢棄物產生量為 155 萬 190 公噸，較 112 年減少 13 萬 5,456 公噸；一般垃圾為 53 萬 3,679 公噸，減少 14 萬 7,506 公噸；廚餘為 6 萬 2,366 公噸，增加 7,234 公噸；資源垃圾為 95 萬 4,145 公噸，增加 4,816 公噸。

三、環境衛生管理：本市 113 年底建檔公廁數為 5,840 座，較 112 年底增加 45 座。113 年清潔排水溝幹支線 122.70 萬公尺，較 112 年減少 1.05 萬公尺；清除淤泥量 1,805 公噸，減少 649 公噸。

拾柒、家庭生活

- 一、所得總額（經常性收入）：本市 112 年平均每戶之所得總額為 141 萬 55 元，較 111 年之 140 萬 2,929 元增加 7,126 元（0.51%）。
- 二、經常性支出：本市 112 年平均每戶之經常性支出為 114 萬 4,982 元，較 111 年之 113 萬 2,155 元增加 1 萬 2,827 元（1.13%）；其中消費支出為 91 萬 5,474 元，占經常性支出 79.96%。
- 三、家庭設備：本市 112 年底各項設備中，彩色電視機、行動電話、連網(使用電腦及其他設備)、冷暖氣機、洗衣機及熱水器之普及率均達 9 成以上；由於電子科技及資訊網路的快速發展，112 年底家中擁有行動電話者占 97.59%，使用電腦及其他設備上網際網路者占 96.24%，裝設有線電視頻道設備者占 77.28%，家中置有電腦者占 72.10%。

